

鉴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已由 392,932,669 股增至 510,812,469 股。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和 2017 年 7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将《公司章程》中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分别修订为 510,812,469 股、510,812,469 元，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。

近日，公司取得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，公司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已由人民币 392,932,669 元变更为人民币 510,812,469 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2 日